

5. 校企共同开展应用技术研究、推广、咨询、为企业提供培训服务

社会服务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1	湖南千祥土地评估规划测绘咨询有限公司：江华瑶族自治县农房一体化项目
2	湖南润丰勘测技术有限公司：张家界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项目
3	湖南省第一测绘院（湖南捷创勘测设计有限公司）：郴州农房一体化项目
4	湖南省第二测绘院，外业：花垣农房一体化项目
5	湖南省第二测绘院，内业：基于三乡佳实景模型的1:500地形图制作
6	广州南方数码有限公司：城步、湘阴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项目
7	深圳大华公司：湘乡房地一体项目、宁乡市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项目
8	株洲精诚测绘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桃江县农房一体化项目
9	深圳大华公司：内业
10	湖南省测绘科学研究所：常德市二、三等水准测量项目
11	湖南省测绘科学研究所：常德桃源农房一体化项目
12	湖南省国土资源规划院、广州蓝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岳阳县农房一体化项目
13	浏阳大瑶镇、宁乡东湖塘镇房地一体项目
14	岳阳县空间规划专题研究
15	湘阴县国土空间规划专题研究
16	武冈市村庄规划
17	武冈市经济开发区规划布局研究
18	武冈市空间规划3个专题和1个专项
19	长沙县切坡建房地灾预警与救援志愿服务项目
20	校企合作模式下物流管理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探索与研究
21	矿区农用地土壤重金属镉污染的遥感监测评价研究
23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的省市县一体化高校协同机制研究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横向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 <u>宁乡市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项目</u> 委托方（甲方）： <u>深圳市大华勘测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u> 受托方（乙方）： <u>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u> 签订时间： <u>2020年6月5日</u> 有效期限： <u>2020年6月5日—2020年8月31日</u>	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u>深圳市大华勘测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u> 项目联系人： <u>韩丽萍</u> 电话： <u>18973156379</u> 通讯地址： <u>长沙市天心区新岭路88号新兴企业中心1120</u> 受托方（乙方）： <u>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u> 项目负责人： <u>彭华</u> 电话： <u>13875997496</u> 通讯地址： <u>长沙市万家丽北路水渡河100号</u> 甲方委托乙方为《宁乡市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项目》（以下简称《宁乡市房地一体项目》）提供技术服务，并支付乙方技术服务费用，乙方接受委托并确定项目负责人彭华，项目组成员由向继平、颜学钟、左美蓉、张冬菊、曹佐卿、董良、严宇、袁江红等多人组成，具体名单见附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技术服务内容为《宁乡市房地一体项目》技术服务。 第二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按甲方指示在 <u>2020年6月10日—2020年8月31日</u>期间完成甲方安排的部分《宁乡市农房一体项目》技术服务工作。 第三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宁乡市农房一体项目》技术设计书。 第四条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项目人员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提供符合项目技术要求的专业技术人员。
--	--

宁乡市农场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项目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横向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 <u>江华瑶族自治县农房一体化项目</u> 委托方（甲方）： <u>湖南千祥土地评估规划测绘咨询有限公司</u> 受托方（乙方）： <u>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u> 签订时间： <u>2020年6月5日</u> 有效期限： <u>2020年6月5日—2020年12月31日</u>	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u>湖南千祥土地评估规划测绘咨询有限公司</u> 项目联系人： <u>崔华荣</u> 电话： <u>15211149630</u> 通讯地址： <u>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猴子石路288号泰龙华府4栋614</u> 受托方（乙方）： <u>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u> 项目负责人： <u>彭华</u> 电话： <u>13875997496</u> 通讯地址： <u>长沙市万家丽北路水渡河100号</u> 甲方委托乙方为江华瑶族自治县农房一体化项目提供技术及相关服务，并支付乙方技术服务经费和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确定项目负责人彭华（项目组成人员见附表）等多人进行此项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技术服务内容为江华瑶族自治县农房一体化技术服务。 第二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按甲方指示在 <u>2020年6月10日—2020年8月31日</u>期间完成江华瑶族自治县农房一体化技术服务及相关工作。 第三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江华瑶族自治县农房一体化技术设计书。 第四条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项目人员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提供符合项目技术要求的专业技术人员。
---	--

江华瑶族自治县农房一体化项目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横向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 <u>张家界永定区农房一体化项目</u> 委托方（甲方）： <u>湖南润丰勘测技术有限公司</u> 受托方（乙方）： <u>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u> 签订时间： <u>2020年6月5日</u> 有效期限： <u>2020年6月5日—2020年12月31日</u>	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u>湖南润丰勘测技术有限公司</u> 项目联系人： <u>廖肇发</u> 电话： <u>18684836326</u> 通讯地址： <u>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集贤路金鑫大厦3楼</u> 受托方（乙方）： <u>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u> 项目负责人： <u>彭华</u> 电话： <u>13875997496</u> 通讯地址： <u>长沙市万家丽北路水渡河100号</u> 甲方委托乙方为张家界永定区农房一体化项目提供技术及相关服务，并支付乙方技术服务经费和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确定项目负责人彭华，项目组成人员张冬菊、董良、严宇、颜学钟、曹佐卿、袁江红等多人进行此项工作，具体名单见附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技术服务内容为张家界永定区房地一体化技术服务。 第二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按乙方指示在 <u>2020年6月5日—2020年8月31日</u>期间完成张家界永定区农房一体化技术服务及相关工作。 第三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张家界永定区房地一体化技术设计书。 第四条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项目人员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提供符合项目技术要求的专业技术人员。
--	--

张家界永定区农房一体化项目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横向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u>桃江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项目</u> 委托方（甲方）：<u>株洲精诚测绘服务有限公司</u> 受托方（乙方）：<u>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u> 签订时间：<u>2020年6月5日</u> 有效期限：<u>2020年6月5日—2020年8月31日</u>	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u>株洲精诚测绘服务有限公司</u> 项目联系人：<u>杨琼</u> 电话：<u>15673280978</u> 通讯地址：<u>湘潭市莲城步行街F区3楼</u> 受托方（乙方）：<u>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u> 项目负责人：<u>彭华</u> 电话：<u>13875997496</u> 通讯地址：<u>长沙市万家丽北路水渡河100号</u> 甲方委托乙方为《桃江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项目》（以下简称《桃江县房地一体项目》）提供技术服务，并支付乙方技术服务费用。乙方接受委托并确定项目负责人彭华，项目组成员由向继平、左美蓉、张冬菊、王怀球、喻艳梅、颜学铮、曹佐卿、董良、严宇、袁江红、陶红星等多人组成，具体名单见附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技术服务内容为《桃江县房地一体项目》技术服务。 第二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按甲方指示在<u>2020年6月10日—2020年8月31日</u>期间完成甲方安排的部分《桃江县农房一体项目》技术服务工作。 第三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桃江县农房一体项目》技术设计书。 2. 提供时间和方式：2020年6月10号，提供纸质和电子版。 第四条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项目人员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提供符合项目技术要求的专业技术人员。
---	--

桃江县农场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项目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横向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u>郴州市农房一体化</u> 委托方（甲方）：<u>湖南捷创勘测设计有限公司</u> 受托方（乙方）：<u>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u> 签订时间：<u>2020年6月5日</u> 有效期限：<u>2020年6月5日—2020年12月31日</u>	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u>湖南捷创勘测设计有限公司</u> 项目联系人：<u>蒋志刚</u> 电话：<u>15200501501</u> 通讯地址：<u>衡阳市高新区解放大道47号星月都会A座2310室</u> 受托方（乙方）：<u>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u> 项目负责人：<u>彭华</u> 电话：<u>13875997496</u> 通讯地址：<u>长沙市万家丽北路水渡河100号</u> 甲方委托乙方为郴州市农房一体化项目提供技术及相关服务，并支付乙方技术服务经费和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确定项目负责人彭华、项目组成员（项目组成人员见附页）等多人进行此项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技术服务内容为郴州市农房一体化技术服务 第二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按乙方指示在<u>2020年6月10日—2020年8月31日</u>期间完成郴州市农房一体化技术服务及相关工作。 第三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郴州市农房一体化技术设计书。 2. 提供时间和方式：2020年6月10号，提供纸质和电子版。 3. 其他协作事项：配合项目部的现场工作 第四条 甲方支付乙方技术服务经费和报酬按以下方式计算并支付： 乙方人员去甲方生产项目部实习期间，食宿、交通费用均由甲
---	---

郴州市农房一体化

2020351 研究编制委托合同 项 目 名 称：<u>湘阴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和自然保护地体系专题研究</u> 委托单位（甲方）：<u>湖南省国土资源规划院</u> 编制单位（乙方）：<u>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u> 签订日期：<u>二〇二〇年十二月</u>	2020351 研究编制委托合同 项 目 名 称：<u>湘阴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和自然保护地体系专题研究</u> 委托单位（甲方）：<u>湖南省国土资源规划院</u> 编制单位（乙方）：<u>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u> 签订日期：<u>二〇二〇年十二月</u>
--	--

湘阴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和自然保护地体系专题



职业资格鉴定现场



志愿服务



社会生产服务



社会技能培训





野外实测



野外施测



校领导带队到驻地检查工作